**公共管理学院2022年全日制社会工作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关于做好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重大校发〔2022〕39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我院2022年全日制社会工作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一、复试录取工作小组**

**（一）复试领导小组**

组 长：刘炳胜 张玲

副组长：刘渝琳 张鹏 袁晓浩

成员：李志 罗章 彭小兵 蒲艳萍 陈升 陈立泰 吴光东 汪涛

工作人员：程征明 肖干

**（二）复试考核小组**

按学科（专业）成立复试小组，复试小组由学院专任教师组成，每个复试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复试考核小组在学院招生复试领导小组下开展工作。

**二、招生原则**

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保证质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三、复试基本分数线**

我院社会工作硕士复试基本分数按照学校规定进行了二次划线，详情参见重庆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四、招生计划名额**

目前学校下达我院全日制社会工作硕士招生指标37名，其中已录取推免生5人。

**五、复试形式及规则**

**1.复试形式**

（1）本次复试采取网络远程复试方式进行，我院将采用教育部招生复试远程面试系统作为复试系统（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stu），请各位考生及早登录系统并测试、了解使用流程、准备面试设备等。按照《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相关事宜通知》做好复试相关准备工作。如考生未按要求做好准备工作而影响复试，则由考生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如果复试系统发生故障，长时间瘫痪影响复试工作如期完成，我院将视情况调整复试方式，请考生及时关注官网通知并保持电话畅通。

（3）本次复试将严格遵循教育部关于“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导师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的“三随机”工作要求。

**2.远程复试要求**

（1）考生复试须在一个封闭的、无噪音的环境下进行，请考生提前准备相关设备（双机位）和场所，具体要求见附件1。复试全程严禁除考生本人外的他人在场或中途进场，一经发现有他人在场或中途进场，取消面试资格。

（2）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保证面部清晰可见，不得佩戴口罩等遮挡面部，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饰。复试全程考生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

（3）考生应自觉履行保密义务，复试中不得录音、录像、直播、录屏、投屏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发布、扩散（包含告知其他个人）任何有关复试内容和信息；若有上述行为者，按考试违纪处理。

（4）考生应保证在整个复试过程中的严肃诚信，对所有材料、语言表达负责，对提供虚假信息或材料，或由他人制作材料、侵占他人成果者，一经核实将取消其复试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学籍直至取消学历学位，责任由考生自负。复试过程中若考生一端出现网络设备问题，考生需自行承担后果。

**六、复试工作具体安排**

**（一）材料审查**

请考生将所有原件的扫描件（按如下顺序）打包为一个压缩文件，于3 月 23号下午5点前发送到指定邮箱：bsasgyx@163.com ，逾期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邮件主题及附件命名格式：姓名+考生编号＋报考专业。

1.有效居民身份证件；

2.学历学位证书(应届本科生提供学生证)，证书信息应与初试网报系统中填写的信息一致；

3.考生大学期间的成绩单(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交由所在学校教务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的成绩单，往届生须提交加盖有毕业学校档案馆或档案所在单位公章的成绩单复印件，如无法提供请作书面说明)；

4.研究计划书（要求和格式见《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相关事宜通知》附件3）；

5.反映考生自身能力与水平的相关证明材料；

6.学籍学历认证报告（仅针对准考证载明须进行学籍学历认证的考生）；

7.应届本科国防生须提交本科所在学校选培办提供的证明材料。

注：未按时间提交材料者、资格审查不合格者均不予复试。若提供虚假信息或材料，一经核实将取消其复试资格、录取入学资格直至取消学籍和学历学位，责任由考生自负。

**（二）复试时间**

社会工作复试面试时间：3月28日上午10:00开始

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请考生提前1小时进入复试系统做好面试准备。考生应严格按照本细则规定时间参加复试，逾期视为自愿放弃。

**（三）复试内容**

复试包括专业综合面试和同等学力加试。

1.专业综合面试总分，主要考核考生的思想品德、专业素养、语言表达、综合素质、知识运用能力以及考生外语水平等。包括英语测试（20分）、专业基础（30分）和专业综合面试（50分）。

2.同等学力加试内容，为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公布的加试科目专业知识，以采取网络远程复试方式进行。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分。

**（四）入学考试总成绩计算及拟录取工作**

1.复试成绩满分按100分计，由英语测试、专业基础、专业综合成绩加总。

2.总成绩按100分计，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汇总。

总成绩=初试成绩/5\*70%+复试成绩\*30%。总成绩计算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所有参加复试考生的总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若总成绩相同，则初试成绩高者优先，若初试成绩还相同，则初试外语成绩高者优先。

按照以上原则计算总成绩并排序后，将在重庆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网站公示3个工作日。

4.拟录取按考生总成绩排序进行依次录取，额满为止，不接收调剂。

**（五）出现以下任一情况者，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1.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

2.复试中出现作弊、代考等违反考试、考场规定;

3.复试成绩不合格者；

复试成绩满分按100分计，复试成绩低于60分为不合格。

4.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不合格者；

5.同等学力加试不合格；

6.体检不合格者；

7.其它不符合国家和学校研究生招生的管理规定。

**（六）收费**

复试费150元/人（通过复试系统缴纳，含复试系统使用费 25 元）。同等学力加试等不再另收费。

**(七）体检**

参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以及《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入学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要求，请拟录取考生在符合高考体检资质（二甲以上）的医院进行体检（体检项目同高考体检项目），将体检报告发送至学院邮箱bsasgyx@163.com，入学时在校医院进行复检。

**（八）复试监督与复议**

学院建立健全复试工作责任制度，切实维护复试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对违反招生纪律并造成严重后果者，将严肃查处。

学院咨询电话：023-65102331

学院纪委电话：023-65111105 邮箱：ggjw@cqu.edu.cn

其他未尽事宜，按重庆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相关事宜通知》相关规定执行。